副本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

10478
臺北市建國北路2段123號3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7月14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060060167號
附件：1.明細表 2.藥品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各乙份(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自行下載)

主旨：公告暫予支付含ezetimibe/atorvastatin之複方成分藥品Atozet F.C Tablets 10/10mg共1品項暨其藥品給付規定。

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

公告事項：

一、「全民健康保險藥品新收載品項明細表」如附件1。

二、修正「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第六編第八十三條之藥品給付規定第2節心臟血管及腎臟藥物Cardiovascular-renal drugs 2.6.3.含ezetimibe及statin類之複方製劑（如Vytorin、Atozet）」部分規定，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如附件2。(附件電子檔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http://www.nhi.gov.tw)，路徑為：首頁＞公告，請自行下載)

副本：行政院法規會、衛生福利部社會福利台軍公會聯華、華民協報沙東口腔健康保險司、衛生福利部部會保險全市局、中會國北國學、藥部醫療全民健康福利、衛生福利部法規會、中華民政、中華、藥市西名本本廠及社會輔導保險機構管理會防同聯全、協、中院電商利益團體及官兵、台北醫會、合民台民國會）東部生理心會、國業國會展會人療保美會、國牙華性華公協、組醫會、衛生福利部部議高、公師劑理業同灣請組司民、國中發中業展會劃區會、衛生福利部部議審雄金會協生協同業醫刊、台開、同發協企轄會、衛生福利爭、府師醫藥管商業台（理公會、衛生福利部部食醫食品議市門全會公會業公院登本灣法醫生福利部心理及生福利部部醫生福利部心理及生福利部部醫生福利部心理及生福利部部